



控制编号: XQJC-63001-15

检测报告

(2023) 新环检第 (2920) 号

项目名称 废水、噪声检测 (年度 11 月、下半年)

委托单位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 (镇江) 有限公司

镇江新区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检测报告说明

尊敬的客户：

为保障您的合法权益，请您认真阅读下面的检测报告说明，如有任何疑问，敬请垂询，我公司将竭诚为您服务。

- 1、如果您对本报告的检测结果有异议，您可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日内以单位公函形式向本公司提起申述，逾期我们将不再受理。
- 2、检测结果高于方法检出限时将直接为您报出检测结果；如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时以“ND”表示，同时我们会为您注明其方法检出限。
- 3、由于环境样品具有极强的空间性和时间性，本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项目测值，对此请您理解。
- 4、本公司出具的报告，对且仅对您委托样品所列项目的检测结果负责。
- 5、在您收到报告时，若您发现本报告没有本公司业务专用章、骑缝章，签发者签字，本报告无效，您有权拒绝接收。
- 6、如果您想复制、摘用报告，请您先联系我们出具书面批准。否则对本检测报告进行复制、摘用或篡改引起的法律纠纷我公司不予承担。
- 7、如果您想将本公司的检测结果，用于广告及商业宣传，请您先联系我公司出具书面批准，否则我们有权追究法律责任。
- 8、本报告我们会出具两份，一份正本给委托客户，一份副本自留存档，存档期限六年。在此我们将承诺，对您的检测结果我们会严格保密。

机构通讯资料：

联系地址：江苏省镇江新区港南路 345 号中瑞生态产业园创新中心 7 号楼 5 楼

邮政编码：212132

联系电话（Tel）：0511-859957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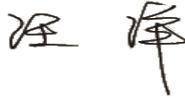
传真（Fax）：0511-85995566

电子邮件（Email）：504161691@qq.com



检测内容

共 4 页 第 1 页

委托单位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地址	江苏省镇江市大港新区北山路9号
联系人/电话	汤仁胜 18005282845	邮编	212132
采样日期	2023年11月7日、12月8日	分析日期	2023年11月7日 -12月8日
检测目的	委托检测		
检测内容	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废水：pH、化学需氧量、总氮、总磷、悬浮物、氟化物、氨氮		
检测依据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pH：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化学需氧量：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总氮：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总磷：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悬浮物：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氟化物：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GB 7484-1987 氨氮：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解释与说明	--		
结论	见检测结果。		
编制			
审核	何晓玲		
签发			
	签发日期 2023年12月22日		



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噪声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点位编号	主要噪声源	等效声级 (dB(A))		
				时段	昼间	夜间
2023.12.8	厂界东外 1m 处	DEM20230 207009-Z1	风机	12:36-12:46	59.1	--
				22:05-22:15	--	48.6
	厂界南外 1m 处	DEM20230 207009-Z2	风机	12:49-12:59	56.5	--
				22:19-22:29	--	48.3
	厂界西外 1m 处	DEM20230 207009-Z3	风机	13:03-13:13	57.8	--
				22:37-22:47	--	48.8
厂界北外 1m 处	DEM20230 207009-Z4	风机	13:17-13:27	58.2	--	
			22:51-23:01	--	49.3	

▲ Z4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 Z3

污水站
声源点

▲ Z1

▲ Z2

扬子江路

北山路

图示说明：
▲ 噪声检测点

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采样时段	天气情况	风向	风速 (m/s)
2023.12.8	昼间	晴	南	2.4
	夜间	晴	南	2.0

检测结果

共 4 页 第 3 页

检测类别：废水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样品编号	样品性状	单位	检测结果
废水总排口	2023.11.7	pH	第一次	DEM20230207 009-FS1-1-01	清澈无色无味	无量纲	7.8
			第二次	DEM20230207 009-FS1-2-01	清澈无色无味	无量纲	7.8
			第三次	DEM20230207 009-FS1-3-01	清澈无色无味	无量纲	7.8
		化学需氧量	第一次	DEM20230207 009-FS1-1-02	清澈无色无味	mg/L	32
			第二次	DEM20230207 009-FS1-2-02	清澈无色无味	mg/L	39
			第三次	DEM20230207 009-FS1-3-02	清澈无色无味	mg/L	35
		总氮	第一次	DEM20230207 009-FS1-1-02	清澈无色无味	mg/L	14.2
			第二次	DEM20230207 009-FS1-2-02	清澈无色无味	mg/L	14.3
			第三次	DEM20230207 009-FS1-3-02	清澈无色无味	mg/L	14.5
		总磷	第一次	DEM20230207 009-FS1-1-02	清澈无色无味	mg/L	0.32
			第二次	DEM20230207 009-FS1-2-02	清澈无色无味	mg/L	0.29
			第三次	DEM20230207 009-FS1-3-02	清澈无色无味	mg/L	0.50
		悬浮物	第一次	DEM20230207 009-FS1-1-03	清澈无色无味	mg/L	10
			第二次	DEM20230207 009-FS1-2-03	清澈无色无味	mg/L	10
			第三次	DEM20230207 009-FS1-3-03	清澈无色无味	mg/L	12
		氟化物	第一次	DEM20230207 009-FS1-1-04	清澈无色无味	mg/L	3.23
			第二次	DEM20230207 009-FS1-2-04	清澈无色无味	mg/L	3.27
			第三次	DEM20230207 009-FS1-3-04	清澈无色无味	mg/L	2.71
		氨氮	第一次	DEM20230207 009-FS1-1-02	清澈无色无味	mg/L	12.6
			第二次	DEM20230207 009-FS1-2-02	清澈无色无味	mg/L	12.0
			第三次	DEM20230207 009-FS1-3-02	清澈无色无味	mg/L	12.6



仪器和检出限

共 4 页 第 4 页

类别	检测内容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单位	检出限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XQJC-1206	dB(A)	--
		声校准器	AWA6021	XQJC-1297		
废水	pH	便携式 pH/ORP/电 导率测量仪	SX731 型	XQJC-1294	无量纲	--
	化学需氧量	白色 50mL 滴定管	--	XQJC-2809	mg/L	4
	总氮	紫外可见分 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XQJC-2210	mg/L	0.05
	总磷	可见光分光 光度计	T6 新悦	XQJC-2211	mg/L	0.01
	悬浮物	万分之一 电子天平	ME204E	XQJC-2207	mg/L	--
	氟化物	实验室 pH 计	PHSJ-5	XQJC-2217	mg/L	0.05
	氨氮	可见光分光 光度计	T6 新悦	XQJC-2211	mg/L	0.025

--报告结束--



211012342178

正本

控制编号: XQJC-63001-15

检测报告

(2023) 新环检第 (3064) 号



项目名称 废气检测

委托单位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镇江新区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检测报告说明

尊敬的客户：

为保障您的合法权益，请您认真阅读下面的检测报告说明，如有任何疑问，敬请垂询，我公司将竭诚为您服务。

- 1、如果您对本报告的检测结果有异议，您可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日内以单位公函形式向本公司提起申述，逾期我们将不再受理。
- 2、检测结果高于方法检出限时将直接为您报出检测结果；如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时以“ND”表示，同时我们会为您注明其方法检出限。
- 3、由于环境样品具有极强的空间性和时间性，本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项目测值，对此请您理解。
- 4、本公司出具的报告，对且仅对您委托样品所列项目的检测结果负责。
- 5、在您收到报告时，若您发现本报告没有本公司业务专用章、骑缝章，签发者签字，本报告无效，您有权拒绝接收。
- 6、如果您想复制、摘用报告，请您先联系我们出具书面批准。否则对本检测报告进行复制、摘用或篡改引起的法律纠纷我公司不予承担。
- 7、如果您想将本公司的检测结果，用于广告及商业宣传，请您先联系我公司出具书面批准，否则我们有权追究法律责任。
- 8、本报告我们会出具两份，一份正本给委托客户，一份副本自留存档，存档期限六年。在此我们将承诺，对您的检测结果我们会严格保密。

机构通讯资料：

联系地址：江苏省镇江新区港南路 345 号中瑞生态产业园创新中心 7 号楼 5 楼

邮政编码：2121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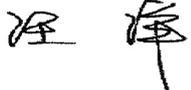
联系电话 (Tel)：0511-85995701

传真 (Fax)：0511-85995566

电子邮件 (Email)：504161691@qq.com

检测内容

共 12 页 第 1 页

委托单位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地址	江苏省镇江市大港新区北山路9号
联系人/电话	汤仁胜 18005282845	邮编	212132
采样日期	2023年12月7日-8日	分析日期	2023年12月7日-11日
检测目的	委托检测		
检测内容	无组织废气：总悬浮颗粒物(TSP)、氟化物、氨、氮氧化物、氯化氢、氯气、硫酸雾、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废气：油烟		
检测依据	总悬浮颗粒物(TSP):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氟化物:环境空气 氟化物的测定 滤膜采样/氟离子选择电极法 HJ 955-2018 氨: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氮氧化物: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比色法及修改单 HJ 479-2009 氯化氢: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氯气: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气的测定 甲基橙分光光度法 HJ/T 30-1999 硫酸雾: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4-2016 非甲烷总烃: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油烟: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1077-2019		
解释与说明	--		
结论	见检测结果。		
编制			
审核			
签发			
	签发日期 2023年12月28日		

检测结果

共 12 页 第 2 页

检测类别：无组织废气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频次	样品编号	单位	检测结果		
总悬浮颗粒物 (TSP)	2023.12.7	厂界上风向	第一次	DEM2023112400 4-WQ1-1-02	μg/m ³	235		
			第二次	DEM2023112400 4-WQ1-2-02	μg/m ³	307		
			第三次	DEM2023112400 4-WQ1-3-02	μg/m ³	198		
		厂界下风向1	第一次	DEM2023112400 4-WQ2-1-02	μg/m ³	240		
			第二次	DEM2023112400 4-WQ2-2-02	μg/m ³	213		
			第三次	DEM2023112400 4-WQ2-3-02	μg/m ³	188		
		厂界下风向2	第一次	DEM2023112400 4-WQ3-1-02	μg/m ³	237		
			第二次	DEM2023112400 4-WQ3-2-02	μg/m ³	178		
			第三次	DEM2023112400 4-WQ3-3-02	μg/m ³	340		
		厂界下风向3	第一次	DEM2023112400 4-WQ4-1-02	μg/m ³	207		
			第二次	DEM2023112400 4-WQ4-2-02	μg/m ³	173		
			第三次	DEM2023112400 4-WQ4-3-02	μg/m ³	203		
		氟化物	2023.12.7	厂界上风向	第一次	DEM2023112400 4-WQ1-1-03	μg/m ³	0.90
					第二次	DEM2023112400 4-WQ1-2-03	μg/m ³	0.82
					第三次	DEM2023112400 4-WQ1-3-03	μg/m ³	0.89
厂界下风向1	第一次			DEM2023112400 4-WQ2-1-03	μg/m ³	0.78		
	第二次			DEM2023112400 4-WQ2-2-03	μg/m ³	0.72		
	第三次			DEM2023112400 4-WQ2-3-03	μg/m ³	0.82		
厂界下风向2	第一次			DEM2023112400 4-WQ3-1-03	μg/m ³	0.53		
	第二次			DEM2023112400 4-WQ3-2-03	μg/m ³	0.69		
	第三次			DEM2023112400 4-WQ3-3-03	μg/m ³	0.63		
厂界下风向3	第一次			DEM2023112400 4-WQ4-1-03	μg/m ³	0.62		
	第二次			DEM2023112400 4-WQ4-2-03	μg/m ³	0.55		
	第三次			DEM2023112400 4-WQ4-3-03	μg/m ³	ND		

检测结果

共 12 页 第 3 页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频次	样品编号	单位	检测结果
氨	2023.12.7	厂界上风向	第一次	DEM2023112400 4-WQ1-1-04	mg/m ³	0.03
			第二次	DEM2023112400 4-WQ1-2-04	mg/m ³	0.03
			第三次	DEM2023112400 4-WQ1-3-04	mg/m ³	0.03
		厂界下风向1	第一次	DEM2023112400 4-WQ2-1-04	mg/m ³	0.03
			第二次	DEM2023112400 4-WQ2-2-04	mg/m ³	0.04
			第三次	DEM2023112400 4-WQ2-3-04	mg/m ³	0.03
		厂界下风向2	第一次	DEM2023112400 4-WQ3-1-04	mg/m ³	0.03
			第二次	DEM2023112400 4-WQ3-2-04	mg/m ³	0.04
			第三次	DEM2023112400 4-WQ3-3-04	mg/m ³	0.03
		厂界下风向3	第一次	DEM2023112400 4-WQ4-1-04	mg/m ³	0.03
			第二次	DEM2023112400 4-WQ4-2-04	mg/m ³	0.04
			第三次	DEM2023112400 4-WQ4-3-04	mg/m ³	0.12
氮氧化物	2023.12.7	厂界上风向	第一次	DEM2023112400 4-WQ1-1-05	mg/m ³	0.059
			第二次	DEM2023112400 4-WQ1-2-05	mg/m ³	0.072
			第三次	DEM2023112400 4-WQ1-3-05	mg/m ³	0.074
		厂界下风向1	第一次	DEM2023112400 4-WQ2-1-05	mg/m ³	0.075
			第二次	DEM2023112400 4-WQ2-2-05	mg/m ³	0.066
			第三次	DEM2023112400 4-WQ2-3-05	mg/m ³	0.029
		厂界下风向2	第一次	DEM2023112400 4-WQ3-1-05	mg/m ³	0.080
			第二次	DEM2023112400 4-WQ3-2-05	mg/m ³	0.070
			第三次	DEM2023112400 4-WQ3-3-05	mg/m ³	0.061
		厂界下风向3	第一次	DEM2023112400 4-WQ4-1-05	mg/m ³	0.060
			第二次	DEM2023112400 4-WQ4-2-05	mg/m ³	0.068
			第三次	DEM2023112400 4-WQ4-3-05	mg/m ³	0.079

检测结果

共 12 页 第 4 页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频次	样品编号	单位	检测结果
氯化氢	2023.12.7	厂界上风向	第一次	DEM2023112400 4-WQ1-1-06	mg/m ³	ND
			第二次	DEM2023112400 4-WQ1-2-06	mg/m ³	ND
			第三次	DEM2023112400 4-WQ1-3-06	mg/m ³	ND
		厂界下风向1	第一次	DEM2023112400 4-WQ2-1-06	mg/m ³	ND
			第二次	DEM2023112400 4-WQ2-2-06	mg/m ³	ND
			第三次	DEM2023112400 4-WQ2-3-06	mg/m ³	ND
		厂界下风向2	第一次	DEM2023112400 4-WQ3-1-06	mg/m ³	ND
			第二次	DEM2023112400 4-WQ3-2-06	mg/m ³	ND
			第三次	DEM2023112400 4-WQ3-3-06	mg/m ³	ND
		厂界下风向3	第一次	DEM2023112400 4-WQ4-1-06	mg/m ³	ND
			第二次	DEM2023112400 4-WQ4-2-06	mg/m ³	ND
			第三次	DEM2023112400 4-WQ4-3-06	mg/m ³	ND
氯气	2023.12.7	厂界上风向	第一次	DEM2023112400 4-WQ1-1-07	mg/m ³	0.07
			第二次	DEM2023112400 4-WQ1-2-07	mg/m ³	0.09
			第三次	DEM2023112400 4-WQ1-3-07	mg/m ³	0.09
		厂界下风向1	第一次	DEM2023112400 4-WQ2-1-07	mg/m ³	0.06
			第二次	DEM2023112400 4-WQ2-2-07	mg/m ³	0.07
			第三次	DEM2023112400 4-WQ2-3-07	mg/m ³	0.08
		厂界下风向2	第一次	DEM2023112400 4-WQ3-1-07	mg/m ³	0.08
			第二次	DEM2023112400 4-WQ3-2-07	mg/m ³	0.06
			第三次	DEM2023112400 4-WQ3-3-07	mg/m ³	0.09
		厂界下风向3	第一次	DEM2023112400 4-WQ4-1-07	mg/m ³	0.09
			第二次	DEM2023112400 4-WQ4-2-07	mg/m ³	0.07
			第三次	DEM2023112400 4-WQ4-3-07	mg/m ³	0.08

检测结果

共 12 页 第 5 页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频次	样品编号	单位	检测结果
硫酸雾	2023.12.7	厂界上风向	第一次	DEM2023112400 4-WQ1-1-08	mg/m ³	0.004
			第二次	DEM2023112400 4-WQ1-2-08	mg/m ³	0.005
			第三次	DEM2023112400 4-WQ1-3-08	mg/m ³	0.005
		厂界下风向1	第一次	DEM2023112400 4-WQ2-1-08	mg/m ³	0.005
			第二次	DEM2023112400 4-WQ2-2-08	mg/m ³	0.005
			第三次	DEM2023112400 4-WQ2-3-08	mg/m ³	0.005
		厂界下风向2	第一次	DEM2023112400 4-WQ3-1-08	mg/m ³	0.005
			第二次	DEM2023112400 4-WQ3-2-08	mg/m ³	0.006
			第三次	DEM2023112400 4-WQ3-3-08	mg/m ³	0.005
		厂界下风向3	第一次	DEM2023112400 4-WQ4-1-08	mg/m ³	0.006
			第二次	DEM2023112400 4-WQ4-2-08	mg/m ³	0.006
			第三次	DEM2023112400 4-WQ4-3-08	mg/m ³	0.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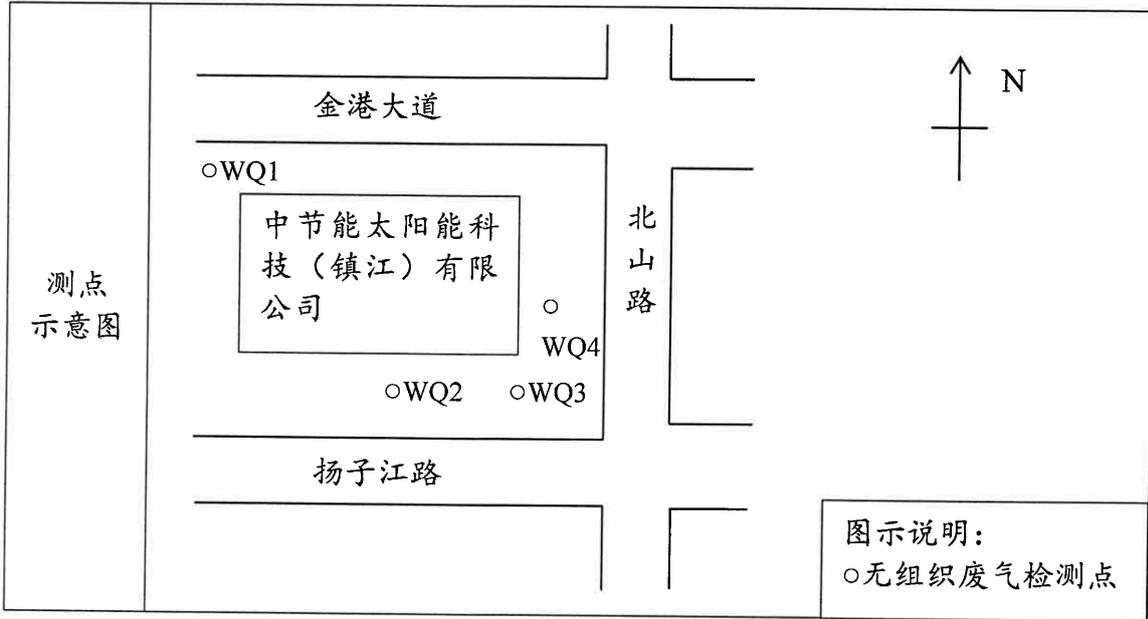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频次	样品编号	单位	检测结果	均值
非甲烷 总烃	2023.12.7	厂界上风向	第一次	DEM202311240 04-WQ1-1-01	mg/m ³	3.71	2.42
			第二次	DEM202311240 04-WQ1-2-01	mg/m ³	2.67	
			第三次	DEM202311240 04-WQ1-3-01	mg/m ³	1.59	
			第四次	DEM202311240 04-WQ1-4-01	mg/m ³	1.71	
			第五次	DEM202311240 04-WQ1-5-01	mg/m ³	2.64	2.54
			第六次	DEM202311240 04-WQ1-6-01	mg/m ³	2.50	
			第七次	DEM202311240 04-WQ1-7-01	mg/m ³	1.60	
			第八次	DEM202311240 04-WQ1-8-01	mg/m ³	3.44	
			第九次	DEM202311240 04-WQ1-9-01	mg/m ³	2.78	2.59
			第十次	DEM202311240 04-WQ1-10-01	mg/m ³	3.52	
			第十一次	DEM202311240 04-WQ1-11-01	mg/m ³	1.58	
			第十二次	DEM202311240 04-WQ1-12-01	mg/m ³	2.49	
		厂界下风向1	第一次	DEM202311240 04-WQ2-1-01	mg/m ³	1.48	1.88
			第二次	DEM202311240 04-WQ2-2-01	mg/m ³	2.86	
			第三次	DEM202311240 04-WQ2-3-01	mg/m ³	1.70	
			第四次	DEM202311240 04-WQ2-4-01	mg/m ³	1.46	
			第五次	DEM202311240 04-WQ2-5-01	mg/m ³	2.34	2.45
			第六次	DEM202311240 04-WQ2-6-01	mg/m ³	1.65	
			第七次	DEM202311240 04-WQ2-7-01	mg/m ³	2.92	
			第八次	DEM202311240 04-WQ2-8-01	mg/m ³	2.88	
			第九次	DEM202311240 04-WQ2-9-01	mg/m ³	2.95	2.82
			第十次	DEM202311240 04-WQ2-10-01	mg/m ³	2.42	
			第十一次	DEM202311240 04-WQ2-11-01	mg/m ³	2.94	
			第十二次	DEM202311240 04-WQ2-12-01	mg/m ³	2.98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频次	样品编号	单位	检测结果	均值
非甲烷 总烃	2023.12.7	厂界下风向2	第一次	DEM202311240 04-WQ3-1-01	mg/m ³	2.14	1.73
			第二次	DEM202311240 04-WQ3-2-01	mg/m ³	1.16	
			第三次	DEM202311240 04-WQ3-3-01	mg/m ³	1.58	
			第四次	DEM202311240 04-WQ3-4-01	mg/m ³	2.04	
			第五次	DEM202311240 04-WQ3-5-01	mg/m ³	2.94	1.77
			第六次	DEM202311240 04-WQ3-6-01	mg/m ³	1.59	
			第七次	DEM202311240 04-WQ3-7-01	mg/m ³	1.37	
			第八次	DEM202311240 04-WQ3-8-01	mg/m ³	1.17	
			第九次	DEM202311240 04-WQ3-9-01	mg/m ³	1.83	1.91
			第十次	DEM202311240 04-WQ3-10-01	mg/m ³	2.54	
			第十一次	DEM202311240 04-WQ3-11-01	mg/m ³	1.45	
			第十二次	DEM202311240 04-WQ3-12-01	mg/m ³	1.83	
		厂界下风向3	第一次	DEM202311240 04-WQ4-1-01	mg/m ³	1.32	2.20
			第二次	DEM202311240 04-WQ4-2-01	mg/m ³	3.02	
			第三次	DEM202311240 04-WQ4-3-01	mg/m ³	1.53	
			第四次	DEM202311240 04-WQ4-4-01	mg/m ³	2.94	
			第五次	DEM202311240 04-WQ4-5-01	mg/m ³	1.34	1.31
			第六次	DEM202311240 04-WQ4-6-01	mg/m ³	1.29	
			第七次	DEM202311240 04-WQ4-7-01	mg/m ³	1.36	
			第八次	DEM202311240 04-WQ4-8-01	mg/m ³	1.25	
			第九次	DEM202311240 04-WQ4-9-01	mg/m ³	1.41	1.68
			第十次	DEM202311240 04-WQ4-10-01	mg/m ³	1.82	
			第十一次	DEM202311240 04-WQ4-11-01	mg/m ³	1.36	
			第十二次	DEM202311240 04-WQ4-12-01	mg/m ³	2.14	

检测结果



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天气状况	相对湿度(%)	风向	风速(m/s)	气压(kPa)	气温(℃)
2023.12.7	晴	50.0-65.0	西北	2.0-2.4	102.99-103.19	14.0-16.0

检测结果

共 12 页 第 9 页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频次	样品编号	单位	检测结果	均值
非甲烷 总烃	2023.12.8	M3 车间外	第一次	DEM202311240 04-WQ5-1-01	mg/m ³	0.99	0.92
			第二次	DEM202311240 04-WQ5-2-01	mg/m ³	0.84	
			第三次	DEM202311240 04-WQ5-3-01	mg/m ³	0.94	
			第四次	DEM202311240 04-WQ5-4-01	mg/m ³	1.39	1.35
			第五次	DEM202311240 04-WQ5-5-01	mg/m ³	1.45	
			第六次	DEM202311240 04-WQ5-6-01	mg/m ³	1.20	
			第七次	DEM202311240 04-WQ5-7-01	mg/m ³	1.45	1.28
			第八次	DEM202311240 04-WQ5-8-01	mg/m ³	1.12	
			第九次	DEM202311240 04-WQ5-9-01	mg/m ³	1.28	
		C1 车间外	第一次	DEM202311240 04-WQ6-1-01	mg/m ³	1.00	1.23
			第二次	DEM202311240 04-WQ6-2-01	mg/m ³	1.38	
			第三次	DEM202311240 04-WQ6-3-01	mg/m ³	1.31	
			第四次	DEM202311240 04-WQ6-4-01	mg/m ³	1.38	1.40
			第五次	DEM202311240 04-WQ6-5-01	mg/m ³	1.24	
			第六次	DEM202311240 04-WQ6-6-01	mg/m ³	1.59	
			第七次	DEM202311240 04-WQ6-7-01	mg/m ³	1.58	1.35
			第八次	DEM202311240 04-WQ6-8-01	mg/m ³	1.58	
			第九次	DEM202311240 04-WQ6-9-01	mg/m ³	0.88	
测点 示意图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金港大道</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节能太阳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WQ5 ○WQ6</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M3 车间 C1 车间</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北 山 路</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N</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扬子江路</p>						

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天气状况	相对湿度(%)	风向	风速 (m/s)	气压 (kPa)	气温 (°C)
2023.12.8	晴	50.0	南	2.6-2.8	101.48-101.54	14.1-19.8

检测结果

共 12 页 第 10 页

检测类别：有组织废气

采样 点位	采样 日期	检测 项目	检测 频次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单位	浓度	均值
食堂油烟 排口	2023.12.8	油烟	第一次	DEM202311240 04-FQ1-1-01	mg/m ³	0.2	0.2
			第二次	DEM202311240 04-FQ1-2-01		0.2	
			第三次	DEM202311240 04-FQ1-3-01		0.1	
			第四次	DEM202311240 04-FQ1-4-01		0.2	
			第五次	DEM202311240 04-FQ1-5-01		0.4	

注：五次采样分析结果之间，其中任何一个数据与最大值比较，若该数据小于最大值的四分之一，则该数据为无效值，不参与平均值计算。

废气参数

共 12 页 第 11 页

废气参数统计表

采样点位	食堂油烟排口	采样日期	2023.12.8				
检测项目	油烟						
序号	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1	烟囱高度	m	25				
2	烟道截面积	m ²	2.0400				
3	烟温	°C	55.4	56.0	55.2	55.6	54.7
4	含湿量	%	5.3	5.5	5.2	5.3	5.4
5	测态气量	m ³ /h	29376	29376	30110	29376	30110
6	标态气量	m ³ /h	22983	22891	23590	22953	23564

仪器和检出限

共 12 页 第 12 页

类别	检测内容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单位	检出限
无组织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TSP)	十万分之一 电子天平	BT25S	XQJC-1103	μg/m ³	168
	氟化物	实验室 pH 计	PHSJ-5	XQJC-2217	μg/m ³	0.5
	氨	可见光分光 光度计	T6 新悦	XQJC-2211	mg/m ³	0.01
	氮氧化物	可见光分光 光度计	T6 新悦	XQJC-2211	mg/m ³	0.005
	氯化氢	离子色谱仪	戴安 Aquion	XQJC-2106	mg/m ³	0.02
	氯气	可见光分光 光度计	T6 新悦	XQJC-2211	mg/m ³	0.03
	硫酸雾	离子色谱仪	戴安 Aquion	XQJC-2106	mg/m ³	0.002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	Agilent 7820A	XQJC-2104	mg/m ³	0.07
有组织 废气	油烟	红外分光 测油仪	OIL480	XQJC-2206	mg/m ³	0.1

注：“ND”表示未检出。

--报告结束--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2220252807109CQa001

第 1 页 共 9 页

委托单位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镇江市京口区北山路 9 号

样品类型 工业废气

报告用途 自检

苏州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No.18256296CA

报告说明

报告编号 A2220252807109CQa001

第 2 页 共 9 页

1. 本报告不得涂改、增删，无签发人签字无效。
2.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3. 未经 CTI 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
4.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5. 现场运行设备设施参数由客户提供。标准限值由客户提供；分析方法、频次与标准不一致时，检测结果作参考使用。
6. 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
7. 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

苏州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澄阳路 3286 号

邮政编码：215134

编

制：

张春岭

审

核：

郁丽华

签 发：



签发人姓名：

乔杰

签 发 日 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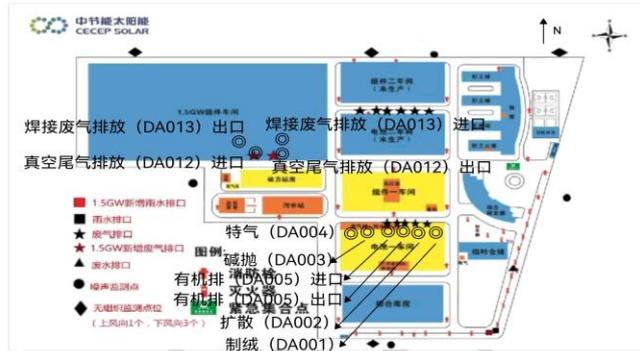
2023/12/12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20252807109CQa001

第 3 页 共 9 页

附：检测布点图



说明：◎工业废气有组织采样点

本页完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20252807109CQa001

第 4 页 共 9 页

表 1:

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工业废气 (有组织)				
采样日期	2023-12-01	检测日期	2023-12-01~2023-12-02		
样品状态	完好				
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结果		
真空尾气 排放 (DA012)) 进口	含湿量	SUPB1318091	1.2%		
		SUPB1318092	2.0%		
		SUPB1318093	1.8%		
	流速	SUPB1318085	2.8m/s		
		SUPB1318086	2.6m/s		
		SUPB1318087	2.8m/s		
	温度	SUPB1318085	17℃		
		SUPB1318086	22℃		
		SUPB1318087	22℃		
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 ³ /h
真空尾气 排放 (DA012)) 进口	非甲烷总烃	SUPB1318088	13.4	3.52×10 ⁻²	2626
		SUPB1318089	10.8	2.62×10 ⁻²	2419
		SUPB1318090	1.77	4.63×10 ⁻³	2618
		平均值	8.66	2.20×10 ⁻²	2554
备注: 1.含湿量、流速、温度为现场检测。 2.真空尾气排放 (DA012) 进口管道直径 0.60m, 采样孔位于弯道下游 50cm, 位于变径处上游 10cm, 采样孔直径 10cm。					

本页完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20252807109CQa001

第 5 页 共 9 页

表 2:

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工业废气 (有组织)							
采样日期	2023-12-01	检测日期	2023-12-01~2023-12-02					
样品状态	完好							
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结果	排气筒高度 m				
真空尾气排放 (DA012) 出口	含湿量	SUPB1318103	2.4%	15				
		SUPB1318104	2.3%					
		SUPB1318105	2.4%					
	流速	SUPB1318097	3.2m/s					
		SUPB1318098	3.5m/s					
		SUPB1318099	3.5m/s					
	温度	SUPB1318097	19℃					
		SUPB1318098	19℃					
		SUPB1318099	18℃					
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 ³ /h	参照标准限值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真空尾气排放 (DA012) 出口	非甲烷总烃	SUPB1318100	1.27	2.66×10 ⁻³	2093	60	3	15
		SUPB1318101	1.25	2.87×10 ⁻³	2294			
		SUPB1318102	1.33	3.05×10 ⁻³	2293			
		平均值	1.28	2.86×10 ⁻³	2227			
参照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 表 1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限值							
备注: 含湿量、流速、温度为现场检测。								

本页完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20252807109CQa001

第 6 页 共 9 页

表 3:

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工业废气 (有组织)					
采样日期	2023-12-01	检测日期	2023-12-01~2023-12-06			
样品状态	完好					
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结果	排气筒高度 m		
焊接废气排放 (DA013) 进口	含湿量	SUPB1318115	2.4%	15		
		SUPB1318116	2.4%			
		SUPB1318117	2.5%			
	流速	SUPB1318109	7.2m/s			
		SUPB1318110	7.4m/s			
		SUPB1318111	7.2m/s			
	温度	SUPB1318109	35°C			
		SUPB1318110	35°C			
		SUPB1318111	35°C			
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 ³ /h	排气筒高度 m
焊接废气排放 (DA013) 进口	非甲烷总烃	SUPB1318112	2.15	3.18×10 ⁻²	14800	15
		SUPB1318113	1.92	2.84×10 ⁻²	14800	
		SUPB1318114	1.83	2.71×10 ⁻²	14800	
		平均值	1.97	2.91×10 ⁻²	14800	
	颗粒物	SUPB1318118	2.1	3.03×10 ⁻²	14447	
		SUPB1318119	1.6	2.37×10 ⁻²	14800	
		SUPB1318120	2.0	2.88×10 ⁻²	14390	
		平均值	1.9	2.76×10 ⁻²	14546	
备注: 1.含湿量、流速、温度为现场检测。 2.焊接废气排放 (DA013) 进口管道直径 0.90m, 采样孔位于弯道下游 20cm, 位于变径处上游 20cm, 采样孔直径 10cm。						

本页完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20252807109CQa001

第 7 页 共 9 页

表 4:

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工业废气 (有组织)							
采样日期	2023-12-01	检测日期	2023-12-01~2023-12-06					
样品状态	完好							
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结果	排气筒高度 m				
焊接废气排放 (DA013) 出口	含湿量	SUPB1318130	2.3%	15				
		SUPB1318131	2.3%					
		SUPB1318132	2.3%					
	流速	SUPB1318124	7.2m/s					
		SUPB1318125	7.3m/s					
		SUPB1318126	7.1m/s					
	温度	SUPB1318124	35°C					
		SUPB1318125	35°C					
		SUPB1318126	35°C					
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 ³ /h	参照标准限值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焊接废气排放 (DA013) 出口	非甲烷总烃	SUPB1318127	1.23	1.76×10 ⁻²	14292	60	3	15
		SUPB1318128	1.15	1.64×10 ⁻²	14292			
		SUPB1318129	1.06	1.51×10 ⁻²	14292			
		平均值	1.15	1.64×10 ⁻²	14292			
	颗粒物	SUPB1318133	ND	/	14462	20	1	
		SUPB1318134	ND	/	14783			
		SUPB1318135	ND	/	14292			
		平均值	ND	/	14512			
参照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 表 1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限值							
备注: 1.含湿量、流速、温度为现场检测。 2."ND"表示未检出, 涉及项目检出限详见表 5。 3.焊接废气排放(DA013)出口管道直径 0.90m, 采样孔位于弯道下游 480cm, 采样孔直径 10cm。 4."/"表示检测项目的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 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								

本页完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20252807109CQa001

第 8 页 共 9 页

表 5:

检测方法 & 检出限: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方法) 名称及编号 (含年号)	方法检出限	仪器设备名称及型号
工业废气 (有组织)	流速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	/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3012H-D 型 (18 款)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³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3012H-D 型 (18 款)
				恒温恒湿称量设备 WZZ-M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³	充电便携采气筒 /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3012H-D 型 (18 款)
				气相色谱仪 (GC) GC-2014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含湿量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	/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3012H-D 型 (18 款)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温度		/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3012H-D 型 (18 款)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报告结束

附录

报告编号 A2220252807109CQa001

第 9 页 共 9 页

附录：工业废气（有组织）烟气参数

打印条编号	烟温℃	流速 m/s	大气压 kPa	截面 m ²	标干流量 m ³ /h
237	17	2.8	103.0	0.2827	2626
238	22	2.6	103.0	0.2827	2419
239	22	2.8	103.0	0.2827	2618
1661	19	3.2	102.8	0.1963	2093
1662	19	3.5	102.8	0.1963	2294
1663	18	3.5	102.8	0.1963	2293
1657	35	7.2	103.0	0.6362	14447
1659	35	7.4	102.8	0.6362	14800
1660	35	7.2	102.8	0.6362	14390
233	35	7.2	103.1	0.6362	14462
234	35	7.3	103.0	0.6362	14783
235	35	7.1	102.9	0.6362	14292

附录结束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2220252807109CQa002

第 1 页 共 13 页

委托单位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镇江市京口区北山路 9 号

样品类型 工业废气

报告用途 自检

苏州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No.18256296CA

报告说明

报告编号 A2220252807109CQa002

第 2 页 共 13 页

1. 本报告不得涂改、增删，无签发人签字无效。
2.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3. 未经 CTI 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
4.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5. 现场运行设备设施参数由客户提供。标准限值由客户提供；分析方法、频次与标准不一致时，检测结果作参考使用。
6. 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
7. 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

苏州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澄阳路 3286 号

邮政编码：215134

编

制：

张春岭

审

核：

郁丽华

签 发：



签发人姓名：

乔杰

签 发 日 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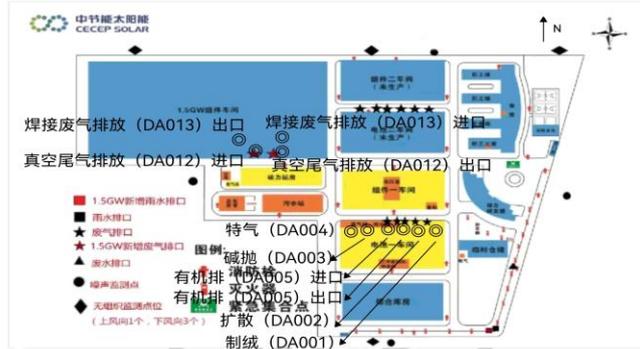
2023/12/12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20252807109CQa002

第 3 页 共 13 页

附：检测布点图



说明：◎工业废气有组织采样点

本页完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20252807109CQa002

第 4 页 共 13 页

表 1:

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工业废气 (有组织)							
采样日期	2023-12-02	检测日期	2023-12-02~2023-12-04					
样品状态	完好							
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结果	排气筒高度 m				
制绒 (DA001)	含湿量	SUPB1318013	1.7%	25				
		SUPB1318014	1.8%					
		SUPB1318015	1.7%					
	流速	SUPB1318004	7.8m/s					
		SUPB1318005	7.6m/s					
		SUPB1318006	7.6m/s					
	温度	SUPB1318004	28℃					
		SUPB1318005	27℃					
		SUPB1318006	24℃					
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 ³ /h	参照标准限值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制绒 (DA001)	氟化物	SUPB1318007	1.44	4.85×10 ⁻²	33656	3.0	---	25
		SUPB1318008	1.96	6.40×10 ⁻²	32662			
		SUPB1318009	2.18	7.24×10 ⁻²	33193			
		平均值	1.86	6.17×10 ⁻²	33170			
	氯化氢	SUPB1318010	1.18	3.97×10 ⁻²	33656	5.0	---	
		SUPB1318011	0.80	2.61×10 ⁻²	32662			
		SUPB1318012	0.73	2.42×10 ⁻²	33193			
		平均值	0.90	3.00×10 ⁻²	33170			
参照标准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 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太阳电池							
备注: 1.含湿量、流速、温度为现场检测。 2."---"表示客户提供参照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 3.制绒(DA001)管道直径 1.30m, 位于弯道上游 220cm, 采样孔直径 8cm。								

本页完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20252807109CQa002

第 5 页 共 13 页

表 2:

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工业废气 (有组织)							
采样日期	2023-12-01	检测日期	2023-12-01~2023-12-02					
样品状态	完好							
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结果	排气筒高度 m				
扩散 (DA002)	含湿量	SUPB1318025	1.6%	25				
		SUPB1318026	1.8%					
		SUPB1318027	2.0%					
	流速	SUPB1318019	13.4m/s					
		SUPB1318020	13.4m/s					
		SUPB1318021	14.1m/s					
	温度	SUPB1318019	32℃					
		SUPB1318020	34℃					
		SUPB1318021	33℃					
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 ³ /h	参照标准限值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扩散 (DA002)	氯气	SUPB1318022	1.2	5.87×10 ⁻²	48884	5.0	---	25
		SUPB1318023	0.7	3.38×10 ⁻²	48357			
		SUPB1318024	1.0	5.09×10 ⁻²	50912			
		平均值	1.0	4.78×10 ⁻²	49384			
参照标准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 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太阳电池							
备注: 1.含湿量、流速、温度为现场检测。 2."---"表示客户提供参照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 3.扩散 (DA002) 管道直径 1.20m, 采样孔位于弯道下游 480cm, 采样孔直径 8cm。								

本页完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20252807109CQa002

第 6 页 共 13 页

表 3:

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工业废气 (有组织)							
采样日期	2023-12-01	检测日期	2023-12-01~2023-12-03					
样品状态	完好							
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结果	排气筒高度 m				
碱抛 (DA003)	含湿量	SUPB1318040	2.0%	25				
		SUPB1318041	2.1%					
		SUPB1318042	2.2%					
	流速	SUPB1318031	15.8m/s					
		SUPB1318032	15.1m/s					
		SUPB1318033	16.4m/s					
	温度	SUPB1318031	26°C					
		SUPB1318032	26°C					
		SUPB1318033	26°C					
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 ³ /h	参照标准限值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碱抛 (DA003)	氟化物	SUPB1318034	0.19	1.10×10 ⁻²	58069	3.0	---	25
		SUPB1318035	0.22	1.22×10 ⁻²	55616			
		SUPB1318036	0.18	1.08×10 ⁻²	60261			
		平均值	0.20	1.13×10 ⁻²	57982			
	氯化氢	SUPB1318037	0.61	3.54×10 ⁻²	58069	5.0	---	
		SUPB1318038	1.08	6.01×10 ⁻²	55616			
		SUPB1318039	0.76	4.58×10 ⁻²	60261			
		平均值	0.82	4.71×10 ⁻²	57982			
参照标准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 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太阳电池							
备注: 1.含湿量、流速、温度为现场检测。 2."---"表示客户提供参照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 3.碱抛(DA003)管道直径 1.20m, 位于弯道上游 370cm, 采样孔直径 8cm。								

本页完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20252807109CQa002

第 7 页 共 13 页

表 4:

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工业废气 (有组织)							
采样日期	2023-12-02	检测日期	2023-12-02~2023-12-06					
样品状态	完好							
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结果	排气筒高度 m				
特气 (DA004)	含湿量	SUPB1318052	2.5%	15				
		SUPB1318053	2.4%					
		SUPB1318054	2.3%					
	流速	SUPB1318046	1.5m/s					
		SUPB1318047	1.5m/s					
		SUPB1318048	1.8m/s					
	温度	SUPB1318046	26°C					
		SUPB1318047	28°C					
		SUPB1318048	27°C					
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 ³ /h	参照标准限值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特气 (DA004)	氨	SUPB1318049	1.44×10 ³	3.36	2345	---	4.9	15
		SUPB1318050	227	0.428	1884			
		SUPB1318051	343	0.643	1876			
		最大值	1.44×10 ³	3.36	2345			

本页完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20252807109CQa002

第 8 页 共 13 页

续上表

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 ³ /h	参照标准限值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特气 (DA004)	颗粒物	SUPB1318055	3.9	7.35×10 ⁻³	1884	30	---	15
		SUPB1318056	13.3	2.50×10 ⁻²	1876			
		SUPB1318057	ND	/	2311			
		平均值	5.9	1.08×10 ⁻²	2024			
参照标准	氨: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颗粒物: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0484-2013) 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太阳电池							
备注: 1.含湿量、流速、温度为现场检测。 2."ND"表示未检出, 涉及项目检出限详见表 7。 3."---"表示客户提供参照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 4.特气(DA004)管道直径 0.70m, 采样孔位于弯道下游 85cm, 采样孔直径 8cm。 5."/"表示检测项目的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 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								

本页完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20252807109CQa002

第 9 页 共 13 页

表 5:

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工业废气 (有组织)				
采样日期	2023-12-01	检测日期	2023-12-01~2023-12-02		
样品状态	完好				
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结果		
有机排 (DA005) 进口	含湿量	SUPB1318067	1.9%		
		SUPB1318068	1.9%		
		SUPB1318069	2.3%		
	流速	SUPB1318061	8.2m/s		
		SUPB1318062	7.9m/s		
		SUPB1318063	9.7m/s		
	温度	SUPB1318061	34℃		
		SUPB1318062	35℃		
		SUPB1318063	34℃		
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 ³ /h
有机排 (DA005) 进口	非甲烷总烃	SUPB1318064	2.42	8.41×10 ⁻²	34760
		SUPB1318065	4.42	0.147	33208
		SUPB1318066	5.78	0.236	40900
		平均值	4.21	0.156	36289
备注: 1.含湿量、流速、温度为现场检测。 2.有机排 (DA005) 进口管道直径 1.30m, 采样孔位于变径处下游 5cm, 位于变径处上游 5cm, 采样孔直径 10cm。					

本页完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20252807109CQa002

第 10 页 共 13 页

表 6:

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工业废气 (有组织)							
采样日期	2023-12-01	检测日期	2023-12-01~2023-12-02					
样品状态	完好							
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结果	排气筒高度 m				
有机排 (DA005) 出口	含湿量	SUPB1318079	1.6%	15				
		SUPB1318080	1.7%					
		SUPB1318081	1.8%					
	流速	SUPB1318073	6.2m/s					
		SUPB1318074	7.4m/s					
		SUPB1318075	8.1m/s					
	温度	SUPB1318073	35℃					
		SUPB1318074	36℃					
		SUPB1318075	37℃					
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流量 m ³ /h	参照标准限值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有机排 (DA005) 出口	非甲烷总烃	SUPB1318076	1.54	4.69×10 ⁻²	30438	60	3	15
		SUPB1318077	1.84	6.66×10 ⁻²	36180			
		SUPB1318078	1.64	6.48×10 ⁻²	39520			
		平均值	1.67	5.94×10 ⁻²	35379			
参照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 表 1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限值							
备注: 1.含湿量、流速、温度为现场检测。								
2.有机排 (DA005) 出口管道直径 1.40m, 位于排气口上游 200cm, 采样孔直径 10cm。								

本页完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20252807109CQa002

第 11 页 共 13 页

表 7:

检测方法 & 检出限: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方法) 名称及编号 (含年号)	方法检出限	仪器设备名称及型号
工业废气 (有组织)	氟化物	大气固定污染源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HJ/T 67-2001	0.06mg/m ³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3012H-D 型 (18 款)
				离子计 PXSJ-216F
	流速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	/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3012H-D 型 (18 款)
				阻容法烟气含湿量多功能检测器 崂应 1062D 型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³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3012H-D 型 (18 款)
				恒温恒湿称量设备 WZZ-M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0.2mg/m ³	双路烟气采样器 ZR-3712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3012H-D 型 (18 款)
				离子色谱仪 (IC) Aquion
	氯气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气的测定 甲基橙分光光度法 HJ/T 30-1999	0.2mg/m ³	双路烟气采样器 ZR-3712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3012H-D 型 (18 款)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 UV-1800PC				

本页完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20252807109CQa002

第 12 页 共 13 页

续上表

检测方法 & 检出限: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方法) 名称及编号 (含年号)	方法检出限	仪器设备名称及型号
工业废气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³	充电便携采气筒 /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3012H-D 型 (18 款)
				气相色谱仪 (GC) GC-2014
				阻容法烟气含湿量多功能检测器 崂应 1062D 型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25mg/m ³	双路烟气采样器 ZR-3712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3012H-D 型 (18 款)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 UV-1800PC
	含湿量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	/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3012H-D 型 (18 款)
				阻容法烟气含湿量多功能检测器 崂应 1062D 型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3012H-D 型 (18 款)
阻容法烟气含湿量多功能检测器 崂应 1062D 型				
温度				

报告结束

附录

报告编号 A2220252807109CQa002

第 13 页 共 13 页

附录：工业废气（有组织）烟气参数

打印条编号	烟温℃	流速 m/s	大气压 kPa	截面 m ²	标干流量 m ³ /h
248	28	7.8	102.8	1.3273	33656
249	27	7.6	102.8	1.3273	32662
250	24	7.6	102.7	1.3273	33193
2060	32	13.4	102.9	1.1310	48884
2061	34	13.4	102.8	1.1310	48357
2062	33	14.1	102.7	1.1310	50912
2063	26	15.8	102.7	1.1310	58069
2064	26	15.1	102.7	1.1310	55616
2065	26	16.4	102.7	1.1310	60261
251	26	1.5	102.6	0.3848	1884
252	28	1.5	102.6	0.3848	1876
253	27	1.8	102.9	0.3848	2311
246	17	1.8	102.8	0.3848	2345
242	34	8.2	103.0	1.3273	34760
243	35	7.9	103.0	1.3273	33208
244	34	9.7	102.9	1.3273	40900
137	35	6.2	103.1	1.5394	30438
138	36	7.4	103.1	1.5394	36180
140	37	8.1	103.1	1.5394	39520

附录结束



221012050329



泰科检测

TECH TESTING

No. TK24M010008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正本

项目名称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废气检测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北京万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4 年 1 月 3 日

泰科检测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Tech Testing Technology Jiangsu CO., Ltd.

地址：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凤凰东路 60 号 S-PARK 园区 4 号楼

邮编：225300

网址：www.techtesting.cn

电话：0523-86918988

传真：0523-86918988



声 明

- 一、本检测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经同意复制的复制件，应由本公司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确认。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和签发人签字的复制件，本公司不予认可。
- 二、任何对本检测报告的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使用的行为均无效；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 三、本检测报告仅对本次委托检测有效，本公司无义务承担送检样品抵到实验室前和采样环节的责任。因检测样品失真导致检测结果有误的，本公司不承担责任。
- 四、无 CMA 标识的报告仅作为科研、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之用，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 五、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保管费外，超过合同约定保存时间或标准规定时效的样品均不再保留。
- 六、用户对本检测报告若有异议或需要说明之处，应于收到报告后 15 日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逾期概不受理。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七、本报告仅对所测样品负责，委托单位应合法使用检测报告，因检测报告使用不当所导致的一切后果与检测单位无关，本单位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
- 八、本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或法律规定的特殊要求外，本次存档的报告保存期限为 6 年。
- 九、未经本单位同意，本检测报告及检测机构名称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十、本检测报告的解释权归本单位所有。
- 十一、防伪标识一经撕毁，本报告无效。

泰科检测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受检单位	名称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地址	镇江市京口区北山路9号		
联系人	薛松	电话	13951401270	
样品类别	废气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采样日期	2023年12月28日	检测周期	2023年12月28-30日	
采样人员	孙昊天、叶星			
检测目的	受北京万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对中节能太阳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废气进行检测。			
检测内容	有组织废气：氨。			
检测结论	检测结果详见第2页。			
编制：	刘玉楠			检验检测专用章
审核：	陈国国			3212021034419
签发：	孙松			
				签发日期：2024年10月10日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排放源	DA004							
采样日期	2023 年 12 月 28 日							
测定参数	截面积 (m ²)	0.385			排气筒高度 (m)	16		
	烟气流速 (m/s)	1.5	1.5	1.4	测态烟气流量 (m ³ /h)	2079	2079	1940
	水分含量 (%)	4.1	4.3	4.4	标干烟气流量 (m ³ /h)	1943	1937	1806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标准 限值		
	样品编号	89231228 G001	89231228 G002	89231228 G003				
氨	排放浓度 (mg/m ³)	1.96	2.19	2.30	2.15	—		
以下空白								
备注	/							

附表：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排放源	DA004							
采样日期	2023年12月28日							
测定参数	截面积 (m ²)	0.385			排气筒高度 (m)	16		
	烟气流速 (m/s)	1.5	1.5	1.4	测态烟气流量 (m ³ /h)	2079	2079	1940
	水分含量 (%)	4.1	4.3	4.4	标干烟气流量 (m ³ /h)	1943	1937	1806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标准 限值		
	样品编号	89231228 G001	89231228 G002	89231228 G003				
氨	排放浓度 (mg/m ³)	1.96	2.19	2.30	2.15	—		
	排放速率 (kg/h)	3.81×10^{-3}	4.24×10^{-3}	4.15×10^{-3}	4.07×10^{-3}	4.9		
以下空白								
备注	标准限值由委托单位提供，排放浓度需根据环评批复中相应国家以及地方标准是否折算后判断达标与否。							

